

通山县人民法院

通法发〔2023〕18号

通山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庭布局优化调整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推动新时代人民法庭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和省委办公厅《关于加强全省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的意见》精神，根据省法院《“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年”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通山县人民法院制定了人民法庭布局优化调整方案。

通山县人民法院辖8个镇、4个乡、1个管委会，面积2680平方公里，人口49万，2021年收案7131件。核定派出法庭6个，实际运行6个，均为乡镇法庭。5月16日调整优化布局初

步方案后，经过近两个月的实际运行，为进一步便于当事人诉讼，院党组决定对人民法庭布局进行优化如下：

一、保留 6 个乡村综合法庭

1. 大畈人民法庭。辖大畈镇、慈口乡，共有 25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339.9 平方公里，人口 4.77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9 家，其中规模以上 2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1.53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243 件、结案 235 件。大畈人民法庭始建于 1956 年，经 1986 年、1998 年、2013 年多次整修。2022 年，计划在原址重建审判综合业务用房，以使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，拟继续布局该法庭，通过现场化解旅游纠纷，运用法治力量营造大畈山美、水美、人和谐的良好氛围，打造生态旅游特色法庭。

2. 横石人民法庭（拟更名为九官山人民法庭）。辖九官山镇、闯王镇、九官山风景区，共有 23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290.5 平方公里，人口 4.01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26 家，其中规模以上 10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2.08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306 件、结案 287 件。横石人民法庭始建于 1961 年，2012 年重建，占地 3.6 亩，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。2012 年，经相关行政部门审批，原横石潭镇更名为九官山镇，而横石人民法庭名称沿用至今。近年来，横石人民法庭收案数不断增加，镇名更改后，人民法庭名字仍以原名横石人民法庭使用，给当事人诉讼带

来诸多不便。拟继续布局该法庭，并更名为九宫山人民法庭。以人民法庭为中心、“法官工作室”为据点、巡回审判点为纽带、诉讼服务站为触角的便民诉讼服务体系，打造“家门口”的法庭品牌，积极创建便民诉讼特色法庭。

3. 黄沙人民法庭。辖黄沙铺镇，共有 18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290.5 平方公里，人口 4.01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11 家，其中规模以上 3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2.08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272 件、结案 259 件。黄沙人民法庭始建于 1974 年，2016 年重建，占地 4 亩，建筑面积 980 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。拟继续布局该法庭，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“三进”工作，通过带案下乡、送法入校等多种形式，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企业，大力开展法治宣传，强化诉源治理，积极创建“三进”普法特色法庭。

4. 燕厦人民法庭（拟更名为洪港人民法庭）。辖洪港镇、燕厦乡，共有 35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482.9 平方公里，人口 6.46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29 家，其中规模以上 12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3.1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323 件、结案 313 件。燕厦人民法庭始建于 1974 年，2008 年重建，占地 1.2 亩，建筑面积 740 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。因行政机构改革后，原燕厦法庭辖区 6 个乡镇整合为洪港镇、燕厦乡两个建制乡镇，法庭坐落于洪港镇政府旁，但一直沿用燕厦人民法庭的名称，给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。拟继续布局该法

庭，并更名为洪港人民法庭。深入推进“立审执”融合联动，推进诉源治理实质化，为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提供有力司法保障，打造高效执行特色法庭。

5. 南林人民法庭。辖南林桥镇，共有 13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217.3 平方公里，人口 3.67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27 家，其中规模以上 12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2.1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298 件、结案 291 件。南林人民法庭始建于 1974 年，2015 年重建，占地 3 亩，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。拟继续布局该法庭，为南林工业园企业提供“定制服务”，进一步畅通绿色通道，服务辖区经济发展，积极开展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，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司法保障，积极创建服务企业特色法庭。

6. 厦铺人民法庭。辖厦铺镇、杨芳林乡，共有 26 个村、社区，面积 488.3 平方公里，人口 4.16 万余人，有工业企业 10 家，工农业总产值 1.97 亿元。现有正式干警 2 人、聘用人员 2 人。近三年年均收案 282 件、结案 279 件。厦铺人民法庭始建于 1984 年，2013 年重建，占地 2.52 亩，建筑面积 700 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和人员配备符合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。拟继续布局该法庭，将庭开在乡间田野，以田野为堂，以湿地为台，通过以案释法将法治理念深入人心，积极创建田野乡村特色法庭。

二、设立巡回审判点 5 个

1. 闽王镇巡回审判点：由横石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2. 慈口乡巡回审判点：由大畈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3. 燕厦乡巡回审判点：由燕厦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4. 杨芳林乡巡回审判点：由厦铺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5. 大路乡巡回审判点：由南林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
三、设立法官工作室 12 个

1. 九宫山镇富有村法官工作室：由横石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2. 九宫山镇程许村法官工作室：由横石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3. 闽王镇大源村法官工作室：由横石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4. 南林桥镇石门村法官工作室：由南林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5. 南林桥镇港路村法官工作室：由南林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6. 黄沙铺镇梅田村法官工作室：由黄沙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7. 黄沙铺镇高槎坪村法官工作室：由黄沙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8. 厦铺镇冷水坪村法官工作室：由厦铺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9. 洪港镇杨林村法官工作室：由燕厦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10. 燕厦乡畅周村法官工作室：由燕厦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11. 大畈镇白泥村法官工作室：由大畈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12. 慈口乡山口村法官工作室：由大畈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
四、设立诉讼服务站 3 个

1. 南林工业园区诉讼服务站：由南林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2. 隐水洞风景区诉讼服务站：由大畈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3. 九官山风景区诉讼服务站：由横石人民法庭负责管理。

